

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纸箱耗材采购竞争性谈判公告

按照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有限公司工作需求，现以谈判方式采购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度纸箱耗材，现邀请符合条件的潜在供应商参与本次竞争性谈判。具体情况如下：

一、项目简要说明

1.1 项目名称：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度纸箱耗材采购；

1.2 采购编号：FXJTJT-2021-007；

1.3 服务地点：郑州市经开区第三大街186号；

1.4 采购范围：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有限公司日常工作使用及云书网大礼包的纸箱供货及售后服务；

1.5 供货期：采购人下达订货通知单后10日内送达指定地点；

1.6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规范和标准，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二、响应人资格要求：

2.1 资格要求：供应商须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及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2 业绩要求：响应人须提供一项自2018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以来至少一个类似项目业绩，提供项目业绩合同复印件；

2.3 其他要求：

2.3.1 具有良好的企业信誉，近三年内（2018年1月1日以来）没有因违法违规行为被有关部门予以处罚的记录，并在承担类似工作中没有出现重大质量问题和不良记录。（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2.3.2 响应人、法定代表人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提供查询截图，查询时间需为本次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后，打印页面需显示查询时间】；

2.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存在控股关系的公司，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若出现上述两种情况任

意一种情况的视为同时放弃本项目的投标。【提供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2.4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响应文件的获取

3.1 凡有意参加供应商，报名时必须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副本、法人证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类似项目业绩、近三年无违法违规记录、信用中国查询记录、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记录；

响应人报名时需持上述原件及加盖响应单位公章装订成册复印件一套（原件检验后退还，复印件留存）。

3.2 文件获取时间：2021年6月24日至2021年6月29日（法定节假日、公休日除外），每日上午 8:30-12:00，下午 14:30-18:00（北京时间，下同）；

获取地点：郑州市商都路31号新华书店广场A座801室；

联系方式：杨老师 0371-87525118。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1年6月30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谈判地点）：郑州市商都路31号新华书店广场A座402室。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谈判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发布公告媒介

本次竞争性谈判公告在《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有限公司官网》发布。

六、联系方式

采购人：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经开区第三大街186号

联系人：孙老师

联系电话：0371-87525111

2021年06月24日